

中華民國國語文研究協會

受文者：各市、縣國民小學。

速別：最速件。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06 日。

發文字號：112 年語字第 1106 號。

主旨：設置國語文競賽獎學金。

說明：凡各縣市政府舉辦國語文競賽國小組第一名者，獎學金壹仟元。

限 112 學年度國語組（演說、朗讀、寫字、作文、字音字形）共五名。
各縣市若有預賽、初賽、區賽或非指定項目均不在給獎範圍。

附件：申請表格在背面

立案證書字號：教育部台（九一）內字第九一〇三五〇二七號函

內政部台（九一）內社字第九一〇二〇六七二號

會址：台中市（四〇三）自治街一五五號三樓

網址：www.kyw.org.tw

承辦人姓名及電話：（〇四）二三七二四〇六九

理事長 余昌謀

中華民國國語文研究協會

國語文競賽獎學金申請表

駐專員 余昌蔭

(限各縣市國民小學使用)

附 料：申請表(黏貼背面)

各縣市教育競賽、師賽、國賽及非課外隊自設不在此獎範圍。
 縣(市)國語文競賽(或)學年度國語文競賽、寫字、作文、國語文競賽
 第一名：只各縣市教育競賽國語文競賽國小組第一各名，獎學金壹千元。

主 辦：就讀學校 國語文競賽獎學金 教務處

教學組

發文字號：115 年語字第 1102 號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22 日。

密等及執密材料：普通。

效 限：最長料。

簽章

簽章

受文年： 班學生姓名：學。

郵遞區號 學校地住：

備註：請附上獎狀影本一份，郵寄本會。

承辦人姓名及電話：(04) 2321406 洪
 址：www.k2w.org.tw
 電話：(04) 2321406
 內政部台(大) 內務字第 10206 號
 內政部台(大) 內務字第 10350 號